

□高孝义 金华捷

市场经济的发展需要良好的营商环境。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加快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我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不断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因此,如何保障营商环境建设,成为了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理论与实践创新的重要课题。

上海作为改革的前沿阵地,应当在营商环境建设方面有所作为。当前,检察机关被赋予了维护公共利益的使命。营商环境的建设离不开检察机关的法律保障。上海检察机关应当如何履行职能,保障营商环境的建设,无疑是需要研究和探讨的问题。

检察机关保障营商环境建设的必要性

营商环境,是指对市场主体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各种条件和状况的总和,既包括基础设施建设、资源状况等物质因素,也包括政治环境、法治环境等非物质因素。2017年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报告的主题句即是,改善营商环境的核心是机会平等。机会平等内涵丰富,不仅包括市场主体机遇上的平等,也强调主体权利以及适用规则方面的平等。

法治是保障营商环境建设的

关键因素。依法治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治国理政的基本方略。2017年3月5日,在全国人大上海团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优化营商环境应当以"法治化、国家化、便利化"为引领。同时,法治环境是影响投资吸引力、市场主体竞争力的重要指标,也是构建以机会平等为核心的营商环境的制度基础。因此,营商环境的建设离不开法治保障。

检察机关应当有所作为,为营商环境建设提供法治保障。检察机关承担着保护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任,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肩负重要使命。营商环境的建设既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战略,也涉及政府管理模式的改革创新、市场秩序的良性互动以及市场主体的切身利益等公共利益。检察机关应当充分发挥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保护人"的作用,以保障营商环境建设为导向,积极履行相关职能。

检察机关保障营商环境建设中履行的职能

适度指控经济犯罪。指控犯罪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能。上海的城市定位、地缘优势和发展特点决定了上海的经济发展水平居于全国领先地位。

在发展过程中,上海地区的 经济犯罪案件在所有刑事案件中 占到了相当大的比重。而这类经 济犯罪行为也对上海营商环境的 建设造成了冲击。因此,检察机 关指控经济犯罪应做到宽严适 度。有些经济犯罪的违法程度较 轻或是因为经济政策本身不合理 才导致涉案主体的经营行为触犯 刑法。有些经济犯罪的涉案主体 对地区作出了重大贡献且涉案主 体确系初犯、偶犯,认罪态度良 好。检察机关在指控这类经济犯 罪时,应当遵循《最高人民检察 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依法保 障和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的意见》的精神,不轻易查封、 扣押企业的生产资料,在法律允 许的幅度内,少捕慎捕,提高缓 刑适用率,不阻滞市场主体的经 营能力。同时,有些经济犯罪严 重损害市场良性竞争,例如, 商业贿赂、侵犯知识产权犯罪 等。检察机关应当在证据确实、 充分且遵循罪刑法定原则的前 击,充分发挥刑罚的特殊与一 般预防功能,保障市场的良性运 转。

有效进行违法监督。对违法 行为进行法律监督是检察机关职 能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传统格 局下,民事、行政检察部门的法 律监督工作在保障公民权益、促 进社会和谐、构建公平正义方面 起到了重要作用。在此基础上, 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修改《民事 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的决 定,正式确立了由检察机关提起 公益诉讼的制度。公益诉讼制度 是对传统民行法律监督职能的有 效补充。在国家、公共利益受到 侵害的情况下, 检察机关可以公 益诉讼起诉人的身份,履行违法 监督的职能。根据《民事诉讼 法》、《行政诉讼法》以及"两 《关于检察公益诉讼案件适 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公益 诉讼的范围主要包括破坏生态环 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 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 出让等领域。这些领域既涉及投 资环境、生存环境,也可能涉及 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均为营商环 境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因 此,检察机关应当以传统的民行 讼职能为新的抓手,有效开展违法 监督工作,维护市场主体的权益、 监督政府部门的行政行为,为建立 公平的市场运行机制提供法律保 障。

切实提供服务保障。简政放权 的"减法"、做强监管的"加法" 与优化服务的"乘法"是我国政府 在经济管理方面的改革方向。其 中,如何提高政府机关的服务是当 前社会各界热议的前沿问题。"预 防"和"调研"是检察机关具有服 务性质的两项固有职能。在保障营 商环境建设中,这两项职能在原有 的基础上可以有所调整和侧重。检 察机关应当把握营商环境建设的新 契机,将预防工作的范围可以由传 统的贪腐和渎职类犯罪扩展至商业 贿赂等犯罪领域,并在原来"排查 分析风险点,提出有效制度对策" 模式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和挖掘新 的工作方式。同时, 检察机关可以 加大对经济犯罪调研的工作力度, 归纳和总结经济犯罪的新动态,分 析和研究惩治经济犯罪中出现的新 问题,为适时调整刑事政策和司法 适用标准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证依 据。检察机关应当注重调研成果的 转化,通过形成制度规范统一司法 适用的形式,发挥调研成果的价 值,服务营商环境的建设。

检察机关职能履行的四个具体方面

惩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从严与 从重。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属于经济非 暴力型犯罪,其社会危害性具有特殊 性。行为人通过擅自出版、发行、假 冒等非法手段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同 时,会形成不正当的竞争优势。而这 种不正当的竞争优势会破坏良性竞争 秩序和平等市场机制,并挫伤经营主 体的积极性。因此,严惩侵犯知识产 权犯罪,加强知识产权刑法保护,无 疑是保障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方面。 检察机关应秉持"从严惩治"的刑事 政策,从严把握各类从宽情节的认定 和量刑从宽的幅度,并在自由裁量权 允许的幅度内,从重把握建议量刑的 刑期,加强知识产权的刑法保护力

商业贿赂犯罪的惩治与应对。商 业贿赂犯罪是以谋取商业利益为动机 的不正当竞争行为,也是随着商品经 济的发展而产生的一种负面经济现 象。这类行为严重损害市场主体竞争 的公平性, 也会打破市场供求的平衡 性,是营商环境建设和保障过程中必 须严惩和预防的犯罪。检察机关在指 控这类犯罪时既要高效办案、精准打 击,又不能止步于就案办案;既要严 打,又要预防。在履行指控犯罪职能 的同时, 检察机关也要充分发挥其服 务保障功能,以典型企业为模板,深 入开展试点工作,排查公司、企业管 理机制中的商业贿赂刑事风险点,提 出具有操作性的对策建议,形成可复 制、可推广的制度规范, 使事前预防 机制与事后刑事追责形成有效合力, 有效治理商业贿赂犯罪,营造公平的 市场风气和良好的市场秩序。

互联网金融犯罪的规制与治理。 当前,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对于非法集 资犯罪的规制与治理形成巨大挑战。 一方面,互联网金融对传统的金融秩 序造成冲击,存在相应的金融风险; 另一方面,互联网金融客观上拓宽了 市场主体的融资渠道。辨证地评价, 互联网金融虽然存在金融风险,但也 会为市场运转注人正能量。因此,对 于互联网金融的治理应当兼顾好其对 营商环境的利与弊,做到适度打击与 有效监管相统一、检察机关的职能履 行需分为三个层次:适度打击、主动 监督和积极保障。在犯罪指控方面, 检察机关对于平台自融、资金池管 理、利用平台集资诈骗的行为以及以 高风险投资作为资金用途的集资行为 应当严厉打击;对于合规的信息中介 型网络平台的经营行为以及以生活所 需、生产经营为资金用途的集资行为 不宜轻易追究其刑事责任。在行政监 管部门履行金融监管的同时, 检察机 关应当主动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怠 于履职或者滥用职权情形可以通过制 发检察建议以及提起行政公益诉讼的 形式予以监督,有效防控金融风险。 在资金链断裂、经营者"跑路"等投 资者的债权面临巨大风险的情况下, 检察机关可以通过民事公益诉讼的途 径,积极保障投资人的民事权益,减 少这类涉众型金融犯罪对营商环境建 设的消极影响。

涉自贸区犯罪的打击与预防。上 海自贸区派驻检察室的成立,为建立 "自贸检察"工作机制,打击自贸区 走私、外贸等刑事犯罪,完善自贸区 法律服务提供有效平台。2018年最 高检的工作报告也将这项工作列为优 化营商环境建设的举措之一。近年 来,自贸区监管政策的改革与创新为 市场主体的经营活动提供便利的同 时,也滋生了利用改革政策、监管漏 洞而实施的新型走私、外汇犯罪。上 海自贸区的营商环境建设既要便利化 最优, 也要法治化最好。因此, 检察 机关在履行职能过程中应当突出打击 重点,注重服务保障。对于新型走 私、外汇犯罪,检察机关应当深入审 查,充分研判,切实做到打击精准, 惩治从严,不使自贸区存有法外之 地。同时,检察机关也要发挥好服务 保障职能,前往执法一线开展调研, 为自贸区监管堵漏建制,不留给违法 犯罪分子"钻空子"的空间;并以派 驻检察室为依托, 主动做好法治宣传 工作,不使法治意识不强、法律规范 不熟悉成为违法犯罪的诱因。

(作者单位:高孝义,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副检察长;金华捷,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副检察长;金华



個和人自由公告行行。 同的教育的人。 一定以下, 一

上海五整個總科技有限公司股股 东公決定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1000 东公决定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1000 万元减至人民币700万元、特此公告 上海豐工机电域套设备有限公司 经股系货能性制资本由2000万元。通信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本公告刊整合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告报告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人自体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公司 2000万元,请信权公司 2000万元,特别公司 20

Fan 放 建头注销减货 传媒 021-59741